

## 【论 文】

# 现代国家话语政治中的“民族身份”问题

常 宝\*

在国家政治领域，除了制度、法律和政府行为等客观事象以外，“话语”也是其核心内容。“民族”与“民族身份”的生成、民族识别与民族发展议题是中国历史上多民族社会结构和社会互动、发展过程中的重要议题。“民族”概念的提出与“民族身份”话语的形成是近代以来中国社会整体变迁、阶层化、民主化与理性化过程的直接反应，也是中国国家社会治理、社会演变之间的具体表现和反思性结果。

### 一、现代国家的诞生：从“部族”到“民族”

在古代中国，“国”与“家”似乎具有同样的象征性意义，“国”、“家”与“族”之间没有形成明显的界限，赋予个体“子民”或“部族”等元身份，而随着现代国家的诞生，出现了“民族”、“族群”和“地缘”等概念及身份。从传统帝国、王朝体制转入现代国家道路时，原有的多民族帝国体系出现了危机，遇到了挑战，传统“四夷”对中央和中原的认同出现了分裂，尤其到了民国时期，传统“部族”群体认同进入“民族”认同时期，民族身份、民族认同成为社会变迁过程中的崭新变量。

杜赞奇（Prasenjit Duara）的《从民族国家中拯救历史：民族主义话语与中国现代史研究》是近代中国“民族”、“民族身份”话语研究的典范。他将中国民国时期社会变迁历史放入多民族关系框架中去审视，其中“民族身份”成为很重要的指标。在中国历史上多民族及其关系问题始终成为不可忽略和绕过的事实和议题，在不同王朝、不同民族统治时期，“大一统”、“非我族类，其心必异”、“夷夏大防”和“华夷一体”等观念交互作用，成为不同民族关系、民族身份与认同时期意识形态、社会话语，伴随着中原与各地区、不同民族之间的分化、整合、争执与互动的整体性、结构性变迁。

中国现代国家的产生不仅继承、影响和重塑了中国多民族社会格局及其认同体系的解构，也使传统“部族”个体身份和认同转变为“民族身份”及其民族认同，甚至出现了极端的种族身份和认同，民国时期少数汉族知识分子和精英的“排满反清”思想与建立单一民族国家的主张、诉求和民族主义力量可成为代表。与此同时，国内各民族及族人在国家认同建构以及现代国家模式选择上出现了严重分歧，以孙中山为代表的汉族精英曾一度主张建立汉民族国家，其他民族精英（如蒙古族精英“德王”）也纷纷主张建立独立的“民族国家”。随着传统“部族”群体的解体，形成了很不稳固的“民族”概念及其认同体系，这不仅表明清王朝社会治理模式已瓦解，也促进了近代中国社会的重新整合，让社会和民众期待一个主权、独立的“民族国家”的到来。

1912年成立的中华民国政界与知识分子精英充分认识到中国多民族历史经验和建立西方式单一民族“民族国家”行径的错误性，第一次主张放弃帝国王朝“子民”、“臣民”元身份，提出“中华民国，由中华人民组织之”，“国家之本，在于人民。合汉、满、蒙、回、藏诸地为一国，即合汉、满、蒙、回、藏诸族为一人。……是曰民族之统一。”<sup>1</sup> 创造了“人民”、“中华”和“国族”等元身份和终极性认同概念，试图整理解决当时出现的多民族身份、认同和社会治理等一系

\* 常宝，北京大学社会学博士，内蒙古师范大学社会学民俗学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

<sup>1</sup> 《孙中山选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22页。

列问题。这样，现代国家内部个体微观元身份和宏观国家认同问题有了新的理论解释，试图为现代国家带来的身份与认同危机寻找有效解决途径。

## 二、现代国家治理中的两种身份话语：社会分层身份与元身份

### （一）社会分层身份：“阶级”、“老百姓”、“少数民族”

现代国家社会分层具有多极、重合和分散的特点。“分层”原为地质学家概念，是指地质构造的不同层面。在社会研究中，学者发现人与人之间、群体与群体之间存在着严重的不同和不平等，分层明确、结构清晰，从而形成了“社会分层”这一概念及其研究范式。在西方，社会分层基本与阶级、阶层同义。

#### 1. 阶级

“阶级”在不同时期社会变迁和治理过程中扮演的角色均不同。在新中国革命时期作为理论武器的马克思主义中，“阶级”包含无产阶级、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等，阶级理论成为批判和推翻资本主义制度的思想武器。在毛泽东主张的新民主主义革命和解放战争时期，“阶级结构”成为链接世界的社会实体和机制，“阶级结构”包含了国内各群体、各民族和外国帝国主义两个对立面。毛泽东在《论联合政府》一文中说明：“我们主张新民主主义的政治，就是推翻外来的民族压迫，废止国内封建主义的和法西斯主义的压迫，并且主张在推翻和废止这些之后不是建立旧式的民主主义的政治制度，而是建立一个联合一切民主阶级的统一战线的政治制度”<sup>1</sup> 现代“民族身份”在马克思主义阶级分层中属于“无产阶级”，在毛泽东论述中属于民主阶级的统一战线行列，具有推翻外来民族压迫的使命。

在中国尤其新中国成立后，“阶级”成为社会分化和分层的专用词，对“阶级”的进一步调和和识别成为国家社会治理中的重要途径。在 20 世纪 50 年代社会主义和平建设时期，特别是在“反右派”和“文化大革命”时期，“阶级”不断被简单化和普遍化，毛泽东甚至提出“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的号召，中国社会整体被阶级化，其中“民族”也成为阶级的属性。20 世纪 50 年代的“民族识别”过程就是马克思主义及前苏联民族理论在中国多民族社会中的具体实践。但是我们不能把“民族”或“民族身份”简化为阶级利益，在当时的社会，“阶级矛盾”成为分析社会、治理社会的主要切入点。

#### 2. 老百姓

显然，“老百姓”也可看作是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分层概念之一。一直到 1963 年版《辞海》，没有“老百姓”词目，只有“百姓”。“老百姓”，是具有很强社会阶层意义的称呼，一般指“相对于统治阶层以外的人民”，隶属于社会精英与草根理论范畴的概念。当社会上的一部分人自称为“老百姓”时，实际上自认为“低劣”、“卑微”和被统治的对象，愿意放弃一部分权利，并把希望寄托于少数精英分子或开明的统治者。

“老百姓”是被人们无数次重复陈述的概念，也是带有不清晰、不完整面孔的群体和阶层。在话语上，他们是沉默者，在权利面前，他们是忽远忽近的躲避者，但一直成为统治者或社会精英们“嘴边风”，成为加以改造、施以恩惠的靶子或对象。同样，社会弱势群体自称“老百姓”时，也把这一话语用于作为与统治者对话、争取权利和分享义务的话语或筹码。

#### 3. 少数民族

韩锦春指出，1905 年刊载于《民报》的《民族的国民》一文，已经使用了“少数民族”一词。有学者考证“少数民族”概念时认为：“近代中国人使用的‘少数民族’概念，主要有清末排满革命思潮，一战后欧洲‘保护少数民族条约’，以及共产国际的民族与殖民地理论三种主要的思

<sup>1</sup> 《毛泽东选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 年，第 1056 页。



想来源。”<sup>1</sup> 具体而言，中华民国时期，汉族精英将“满人”看作中国境内人口为“少数”的“民族”，并以此表达排满的情绪。另一方面，中国人开始关注一战时期欧洲民族问题，将minority翻译成“少数民族”。“胡愈之1934年说：‘虽然少数民族早已存在，但是这个名词却在从大战以后，方才普遍行用的。’清末的英汉词典在翻译 minority时，多指出有‘少数’(The smaller number)之意，却鲜见直译为‘少数民族’或‘小民族’。表明minority虽早为国人所知，但译成‘少数民族’，主要是欧战后的事。”<sup>2</sup> 于是，清末民国时期，“少数民族”被汉人泛指国内汉族以外的其他民族，1928年7月，中共六大通过的党章中开始使用“少数民族”一词。

不管“少数民族”这一概念的来源多么复杂和多元，但“少数民族”称呼始终放射出汉族精英们排挤、偏见甚至欺辱非汉族群体的情绪和意义，充分表达了划分多数民族与少数民族不同社会阶层的意图，认为可以忽略不计的“少数民族”的对立面，是强大的“多数民族”即汉族。

当前，很多人尤其少数民族精英和民众开始反思和抵触“少数民族”这一概念及其身份意义。“少数民族”概念的确具有强烈的社会分层和等级意义，人们泛泛使用“少数民族”时未察觉其背后的意义来源，其实这样很容易引起民族之间的误解和歧义。

## (二) 社会元身份：“子民”、“人民”和“公民”

### 1. 子民

“子民”是古代社会统治者和上层精英赋予底层民众的一种身份和角色。众所周知，“子民”概念一般包含三种意义，即“爱护人民，治民”、“人民，百姓，治下的百姓”和“古代皇帝对于百姓的多种称呼中的一种”。在社会上层和普通民众之间具有显著差异和相互明确区分的古代社会中，“子民”是获得皇帝等社会上层、精英阶层恩惠、照顾和爱护的一群人。“子民”在具有明显低等、卑微的社会地位和角色符号的同时，当然也意味着社会上层对社会底层、弱势群体的呵护、恩惠和负责的态度及角色。

作为古代社会民众的元身份，“子民”概念在被统治者的心灵、认同和社会互动中具有很高的认可度和稳定的角色意识，“在‘子民’元身份的统摄下，家族身份、地缘身份及其他社会身份相互交织，一个地方，一片乡土，以自己特有的社（地方神信仰组织春社和秋社，地方文人的诗社、书社、琴社）、会（庙会、香会、青苗会、水利会、同乡会、兄弟会、老人会）、族（家族、宗族、民族）凝聚着一方的人气，形成了具有‘差序格局’的‘乡土社会’”<sup>3</sup>。这一概念在统治精英的社会治理和民众社会责任、义务方面起到很重要的话语、认同与角色作用。

### 2. 人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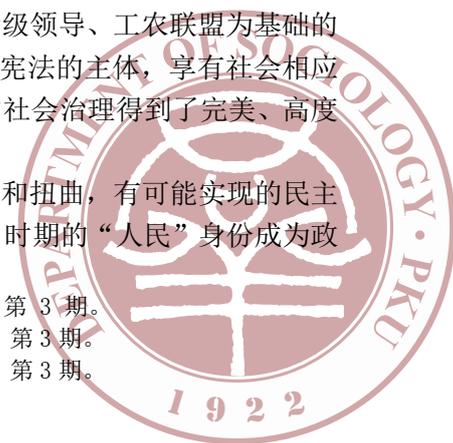
“人民”身份也是在中国近代政党社会治理、动员与社会历史变迁中形成的元身份之一。尤其是在新中国成立后，多民族国家建设与以“人民”当家作主的民主主义建设相辅相成，形成了一套以“人民”身份为核心的社会治理体制结构。20世纪50年代是人民对国家与政府的高度信任和对未来发展的美好憧憬的高涨时期，“人民”身份的建构与社会动员获得了前所未有的响应和社会效果。作为一个无产阶级政党，中国共产党借鉴并超越了西方资本主义国家既定的统治逻辑，没有完全照搬、追随西方国家“公民”身份体系，在以工人阶级领导、工农联盟为基础的国家权力体系建构中“人民代表大会制度”逐渐出炉，“人民”成为宪法的主体，享有社会相应的权力，以“人民”为主体的社会身份与权力的落实以及国家统治与社会治理得到了完美、高度的统一。

到了20世纪60-70年代，随着政治制度和社会治理模式的变异和扭曲，有可能实现的民主化社会权力分配体制和制度性安排遭到了破坏，尤其“文化大革命”时期的“人民”身份成为政

<sup>1</sup> 杨思机，“‘少数民族’概念的产生与早期演变”，《民族研究》，2011年，第3期。

<sup>2</sup> 杨思机，“‘少数民族’概念的产生与早期演变”，《民族研究》，2011年，第3期。

<sup>3</sup> 杨思机，“‘少数民族’概念的产生与早期演变”，《民族研究》，2011年，第3期。



治上的象征符号，国家权力、政治斗争和集体理性压制了个体，“人民”身份丧失其社会角色和功能。

### 3. 公民

“公民身份或公民权（Citizenship）是一种认同或身份的形式，使个人在政治社群中取得相关的社会权利和义务。”<sup>1</sup> 与以往的相关身份概念不同，最早在西方发端形成的“公民”身份是进一步明确赋予个体社会权利和义务的概念，是权力与义务之间的有机结合。“公民身份的核心是政治参与权利，实现这种权利的，是市民社会的新的联系形式，一个得到基本保障的自由结社网络，以及一个通过大众传媒而形成的政治公共领域的种种交往形式。”<sup>2</sup>

中国社会早在 20 世纪初就开始了公民化进程，当时的国家政府和统治者设计安排了形式多样的公民化制度，在社会生活、教育和权力等诸多领域“公民”身份及其相关理念逐步扩散、渗透。从国民党统治时期开始，“公民”身份又成为社会治理、国家权力实施的有效途径和稳定机制。

建构“公民”概念、话语政治与公民参与体制是一个漫长的社会治理过程。从 20 世纪初以来，在中国社会中建立公民角色、意识和公民式政治参与的愿望和努力一直没有间断，到 20 世纪末中国公民参与的法律框架才基本形成，公民参与权利有了法律的保护和依据。但“公民”话语、意识在中国社会一直没有获得很好发展和顺利推进的机会，人们公民意识仍很单薄，在公共管理和社会治理方面几乎处于“零参与”状态。诚然，近代以来的“公民”概念与相关社会治理危机至今还未获得明确的答案和解决方案。

从“子民”到“公民”，中国社会个体社会身份的发展经历了漫长而巨大的演变过程，社会治理模式和权力格局发生了很大的改变。中国社会个体层面的元身份发生变化的同时，整体、宏观层面的“民族身份”等也不断出现演变，整个社会宏观与微观、群体与个体、民族与国家之间的互动和联系一直没有停歇脚步。但同时我们也清楚地看到：“人民”等元身份的建构与社会与国家意识形态的形成不一定同步或等同，还是有很大的差异、隔阂和距离。就如潘那林（Panarin）指出的那样：“这个世纪的误解是将人民的自觉和民族的自觉混淆。”<sup>3</sup>

## 三、“国家”与“民族”的分离视角

曼纽尔·卡斯特（Manuel Castells）反对安德森的“民族”是“想象的共同体”的说法，认为“民族是借由共同的历史及政治目标，以人民的心智及集体记忆所建构的文化共同体。”<sup>4</sup> 他坚持民族与国家，尤其与现代国家之间有很大的区别和差异，不能将“民族国家”的理念和政治目标套用于任何民族。他强调语言在一个民族与民族建构中的核心作用，认为：“语言，特别是发展完成的语言，才是民族自我认知以及建立一个看不见的民族边界的基本特征。”“语言，作为文化的最直接表现，也就成为文化抗拒的战壕、自我控制的最后堡垒，以及可以确认意义的避难所。”<sup>5</sup>

“……民族国家（nation-state）的兴起，把我们引入了一个现代纪元，民族边界（national boundaries）和国家概念（concepts of statehood）开始把具有不同祖先血缘的各个群体和差异极大甚至相互冲突的宗教群体都包含在内。”<sup>6</sup> 在民族与国家之间的关系和互动变得前所未有的复杂、

<sup>1</sup> Chris Barker, 《文化研究：理论与实践》，五南图书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第 47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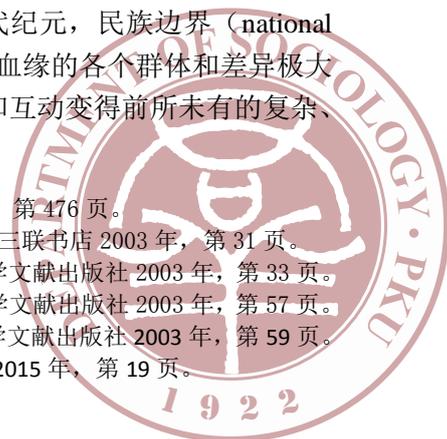
<sup>2</sup> [德]哈贝马斯著，《在事实与规范之间》，童世骏译，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03 年，第 31 页。

<sup>3</sup> [美]曼纽尔·卡斯特著，《认同的力量》，夏铸九、黄丽玲等译，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3 年，第 33 页。

<sup>4</sup> [美]曼纽尔·卡斯特著，《认同的力量》，夏铸九、黄丽玲等译，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3 年，第 57 页。

<sup>5</sup> [美]曼纽尔·卡斯特著，《认同的力量》，夏铸九、黄丽玲等译，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3 年，第 59 页。

<sup>6</sup> [美]米尔顿·M·戈登著，《美国生活中的同化》，马戎译，南京：译林出版社 2015 年，第 19 页。



多元和敏感的这个时代，人们仍然参照和借由西方国家“一个民族一个国家”的视角、理论，纠结于民族与国家这一对孪生兄弟之间的关系和转化问题，看不到世界上有很多“没有国家的民族”（如巴斯克、苏格兰、魁北克）和“没有民族的国家”（如新加坡、南非）的事实，经常使“民族”与“国家”挂钩并对立，怀疑所有“民族”都有建立“民族国家”的目标和梦想，使得“民族”与“民族身份”变成了格外神秘、敏感的“烫手山芋”。

我们经常试图在古老民族的“民族身份”与现代国家社会分层与元身份之间建立一些联系和逻辑关系，分析“阶级”、“人民”、“公民”等社会分层身份与元身份，从中寻找与“民族身份”有关的线索和因素。但研究证明，现代国家所设计、建构和实施的不同层次的身份与角色，几乎与古老的“民族身份”无关，似乎找不到“民族身份”的足迹和音讯，它在特殊的社会机制和环境中的“悬置”，导致在今天面对民族、民族主义的权利及影响力时，成为令人困惑的原因。

表 民族与国家的属性差异

	起源	身份	认同	角色	目的
民族	血缘、历史	民族身份、部落身份（不变）	语言、文化	意义、回归	保护、延续
国家	法律、政治	社会分层、元身份（可变）	地域、制度	权力、治理	稳定、新建

显然，“民族”与现代“国家”之间的差异十分突出，从其起源到目的具有截然不同的实体和社会进程，在人类社会发展中其发展轨迹既有重叠，也有区隔和排斥。以国家的“元身份”——“人民”为例，“政治共同体的成员属性则是可以自由选择，并且得到了主体权利的保障，因为政治共同体允许其公民自由进出。”<sup>1</sup> 与此不同，“民族身份”相对稳定，需要民族文化、历史意义的延续与保护。在“民族身份”面前，人们没有太多的回旋余地和选择空间。因此，不能给所有“民族”贴上“国家”或“准国家”野心的标签，而应将民族与国家相互分离、融合、重叠和转换的机制、条件和社会环境当作我们的研究对象和关注的议题。

#### 四、“民族身份”的落脚

如前所述，中国“民族身份”在现代国家建立和发展过程中一直处于被“悬置”状态，可称为“没有‘角色’的‘身份’”。这是中国社会多民族历史实践与当代国家认同、政策过程造就的局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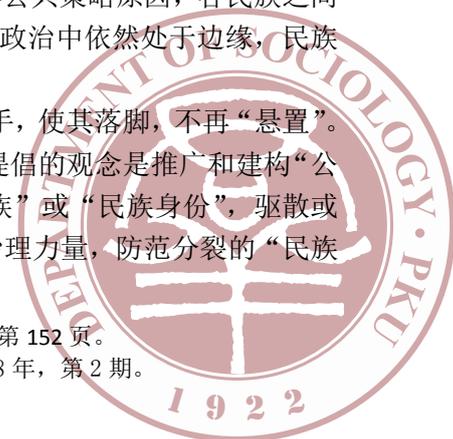
随着现代性生活方式与工业化、城镇化与信息时代到来，“从世界各国结构变迁的基本规律看，在身份分层解体，向经济分层演进的初期往往是社会矛盾激化的时期……中国改革以来，社会分层结构的一个重大变化就是，中国从政治分层为主体的社会转变为经济分层为主体的社会，换言之，是经济上的不平等取代了政治上的不平等。”<sup>2</sup> 在这样的社会背景下，我们对当代中国“民族身份”问题应有以下几种认知：

第一、由于不平等的信息与市场经济、劳动分工和语言、教育等公共策略原因，各民族之间的差距有可能进一步拉大。“民族”与“民族身份”在现代国家话语政治中依然处于边缘，民族地区贫困程度加大，社会矛盾进一步激化。

面对这样的社会局面，我们可以从被“悬置”的“民族身份”入手，使其落脚，不再“悬置”。解决和落实“民族身份”的途径和策略有很多，其中学界和政界经常提倡的观念是推广和建构“公民”身份及其理念、行动体系，以现代国家“公民”取代传统“部族”或“民族身份”，驱散或淡化“民族身份”所带来的民族认同和集体意识，以巩固现代国家治理力量，防范分裂的“民族

<sup>1</sup> [德] 哈贝马斯著，《包容他者》，曹卫东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2 年，第 152 页。

<sup>2</sup> 李强，“改革开放 30 年来中国社会分层结构的变迁”，《北京社会科学》2008 年，第 2 期。



国家”的诞生。

第二、现代国家的核心目标是逐步创建社会平等、政治自由、职业德性、公民身份等经典理念及其认同体系。但实践早已告诉我们，在中国这样多民族国家中建立和创建“公民”意识、人格和行动模式的进程并不顺利，甚至国家层面的“中华民族”认同的建构也十分艰难，使这些概念、话语深入人心并成为普遍的政治文化话语，需要漫长的培育、发展过程，而当前“民族身份”等与历史记忆、血缘关系有关的传统认同更容易捕获人心和鼓动民众情绪。我们应对以往对“民族”与“民族身份”的理解、处理方面进行反思和回顾，不得将“民族”概念与“民族身份”等同起来，不得以“公民”概念简单取代传统“部族”、“民族”身份和角色。因此，哈贝马斯认为：“民主的公民身份不需要根植于一个民族的民族认同之中。”<sup>1</sup>

第三、抛弃将古老“民族”和现代“国家”对立起来，将“民族”看成“国家”的潜在敌人的观点。很多现代国家实践证明，“民族”和“国家”可以互通并存，“民族”可以不建立“国家”，“国家”可以信任“民族”，不再扭曲、分割“民族”的根源和意义，不再给予其污名和冷眼。其实，在信息与网络社会中，“公民”社会和“民族国家”已面临结构性危机和质疑，在这样的情形下，“民族”可能是一种有效的、潜在的文化与社会生命力。

第四、无论建构和推广“公民”意识，还是淡化民族集体意识的做法，归根到底是一种对“民族”与“民族身份”的否定和改造，而不是“保护”。现代国家不断提倡和塑造激进的民主和普遍的公民意识，但这些对现有“民族身份”来说无疑是一种“伤害”，对延续了千百年的“民族身份”与集体认同无疑是一场分割、个人化的过程。“民族”依靠的是历史与现实中的持续性连接和传承的意义，历史脉络一旦被打断，其意义就会消失。现代国家可以不断转换角色、功能和形象，并实现“华丽转身”，其意义随着需要可以借鉴、跨越和重建，而民族则不可。

第五、民族需要现代国家制度、公共策略与文化层面的呵护、理解。民族的保护不仅需要“空间保护”（如物质、自然生态保护），也需要“时间保护”（历史、文化与意义的保护）。民族，不只是个人心灵的热情和坚持，也不只存在于空洞、宏观的制度目标，它存在于“我们”的社区及其日常生活之中。

#### 参考文献：

- [1] 《孙中山选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81年。
- [2] 《毛泽东选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年。
- [3] [德]哈贝马斯著，《包容他者》，曹卫东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2年。
- [4] [德]哈贝马斯著，《在事实与规范之间》，童世骏译，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3年。
- [5] [美]曼纽尔·卡斯特著，《认同的力量》，夏铸九、黄丽玲等译，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3年。
- [6] [美]米尔顿·M·戈登著，《美国生活中的同化》，马戎译，南京：译林出版社，2015年。
- [7] 杨思机，“‘少数民族’概念的产生与早期演变”，《民族研究》，2011年，第3期。

## 【论 文】

<sup>1</sup> [德]哈贝马斯著，《在事实与规范之间》，童世骏译，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3年，第664页。

